

光年
lightyear

新概念
第 VI 卷
获奖者作品范本

路上的人
LUSHANG DE REN

特约编辑：竹帛文锦工作室
团 公 司 晨光出版社

GUANGNIAN

主编：胡杨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晨光出版社



新概念
第⑥卷

获奖者作品范本

路上的人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概念获奖者作文范本，第6卷，路上的人/胡杨主编
编：—昆明：晨光出版社，2012.12
ISBN 978-7-5414-4981-9

I. ①新… II. ①胡… III. ①中国文学—当代文学—
作品综合集 VI. ① I 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41034号

光 年
新概念获奖者作品范本第VI卷
路 上 的 人

主编：胡杨

责任编辑：杨凯

特约编辑：竹帛文锦工作室

装帧设计：李昱

插图：杨凯 罗桦

出版发行：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晨光出版社

电话：0871-64186745

社址：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 邮政编码：650034

E-mail：cgcb@public.km.yn.cn

排版：云南福保东陆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印装：昆明卓林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20×1010 1/16 印张：12 插页：5 字数：170千

版次：2013年1月第1版

印次：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414-4981-9

定价：20.00元

(凡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卷首语

伟大的航线

不知道你是否也和我一样，时常会在日落之际，想起童年故乡的篱笆围栏。清风拂过街门上的枯黄杂草，屋檐下的风铃声如同天籁，九月的山脚下走出成群的牛羊，墙壁上映衬着斑驳的夕照。

如今已过去很多年，过去已经不只是过去，未来已经不只是现在。

2000年，我开始看《ONE PIECE》的时候，还是个天天要跑回家去做家庭作业的孩子，把漫画书偷偷放在课本中间，瞒着父母在昏黄的台灯下焦急地阅读；2012年，路飞和娜美都已经长大，我躺在大学的床铺上，等待着即时地更新。十二年恍然如梦，浮云两苍苍，伟大航线的终点还没有到来，蒙其·D·路飞和他的伙伴还在路上，哥尔·D·罗杰的宝藏还未曾被打开，但“黄金梅丽号”已经变成了“万里阳光号”，路飞身边的伙伴也越来越多。

这就是我们过去百无聊赖的青春，当那些热血已经变成习惯，其实我们在等待的已经不是一个结局。也曾经梦想着仗剑游侠，去遥远的地方寻找自己的航线。年少的心总是无法阻止那些奔涌的轻狂，如今连梦想都成为奢望。

在少年时唯一一次远行，跟随祖父去新疆，他曾经在那里待了十几年。我

坐在前行的火车上，车窗外的枝叶被清风拂动，天上的白云缓缓跟随着我的视线，城市向着身后退去，山间掠过飞鸟的身影，好像是从梦中醒来。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路，或是凭着它走向记忆，或是凭着它走向未来。年轻的时候像海盗路飞一样靠着热血，长大了才知道，伟大航线的尽头并不只有富可敌国的财宝，还有成长和梦想。

很多人长大以后都不再看漫画，就像很多人长大以后都不再念起一些词汇，“梦想”这样的词汇从严肃变成了无厘头，伟大航线也变得遭人戏谑。

可是，这世间的一切都是可以被戏谑的，公子王孙，神明鬼刹，唯有梦想它本该神圣地伫立在我们心的深处。

风车村的歌声还在哼唱，少年啊你快变成男子汉，去伟大航线上，找到你的明天。

青海的波浪在随风起伏，少年啊快找到你的伙伴，去伟大航线上，找到你的明天。

生命本就是属于你的伟大航线，未来就是你的宝藏。

编者

冬天里的一把火 借枝 083

我该恋上你 果果 086

再续仙境之缘 陈实 094

调味料

反间计 三郎煮米 099

西施乱谈 吴炳坤 109

彭城之战 张悦 123

最美的女间谍 于晓东 133

在途中

曲阜小记 滕王阁里梦滕王 145

日本三篇 苏三不起解 152

我和我的圣迭戈 涅吉拉 159

乌托邦的原住民 烟火与玫瑰 168

在车上 麋蕊 176

录 田

小说会

谁说空气不是风景 西西浮 刘雪 003

沉默 知夜 011

迷藏 邹丫丫 015

童年的游戏 摄氏度 020

虚无歌女 廖小财 031

路上的人 陆离 042

时光书

满堂花醉 刘雪 053

不管时光如何给错过 欧阳 061

青春是给记忆的歌 逃乐丝 069

相逢亦相别 眉间砂 075

回声纪

X I A O

S H U O

H U I



杨凯 摄

小说会

路上的人

虚无歌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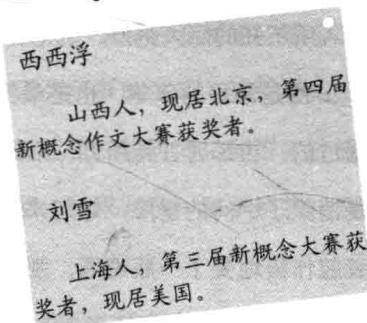
童年的游戏

迷藏

沉默

谁说空气不是风景

谁说空气不是风景



引子

我独守空城，任你们繁花似锦。

我从来没有告诉过子路，我经常悄悄地潜去看她的博客。不知道是什么原因，茫茫的人海，不经意间就能够找到她的踪影。还是在西土城的一家咖啡馆，那个下午有卡布奇诺，有诺拉·琼斯，有低沉的暮霭和抽泣一样下个不停的细雨。我脑子里一闪，便输入她最常用及的网名，只是在搜索引擎上翻寻了两三页，便找到了她的博客。更神奇的是，找到之际，自己的内心平缓如水，仿佛一切都是顺其自然地发生，而且早有预料。

距离上次见面，已经过去了三年。蔡琴在自己的歌里曾唱过：“想不到才见面，别离又在眼前，这一回你去了几时来，难道又三年？”古人取三为绵绵无尽之意，三年在古人眼里便不知道是多少岁月。说起来，我与子路的初次见面可是颇为有趣：她站在暗影里，我站在暗影里，我们都只能看到彼此黑乎乎

的轮廓，都只能听到彼此的声音，中间隔着一道铁栅栏门，寥寥数语，便作别离。那个时候的她，还是一个留着短发，夹着香烟的叛逆少年。而我则怀揣着外人所不知的巨大绝望，沉沦在现实的梦境里，不知道该何去何从。

那是最好的年华，也是最糟的年华。想来很多少年时的人和事，就是这样错过的，但那时并无所知，后来结伴去吃水煮鱼，在一把鼻涕一把眼泪里才算是消除了中间的壁障。想起来，彼时她也在命运中寻找着出口，所以吃饭时还装腔作势地要了一瓶啤酒，那瓶酒后来到底没有喝完。那个冬日风声如洗，但却总是有大片的阳光洒到床头，真实得已经不太真实，我浑浑噩噩地经过。

我只记得，余晖在西边的楼群间慢慢隐去，金色的光落在她的睫毛上。她曾告诉我，她做过一个梦，我们站在一望无垠的沙滩上，手牵手等待着日落，然后在天边最后一抹余晖落去之际，我吻了她的额头。她说，她很幸福。

每次当我想起这些过往的片段，便难以遏制自己的眼泪。原来人世间最壮美的爱情，不是海誓山盟，不是生离死别，而是在漫漫的时光中，我就这样，丢失了你。

阳光

阿群跟我说起子路的时候，我完全未留意过这样一个女孩。然后他通过QQ一张照片一张照片地发送给我，当时的子路是什么样子呢？活脱脱一个小太妹。留着黄色的头发，叼着烟卷，摆出一副愤世嫉俗的模样。阿群那个时候已经年纪一大把，真不知道他怎会喜欢上这类型的女孩，他发来一张我删掉一张，几乎没有怎么保存。那个时候的子路跟我在一个群里，那个群里经常讨论一些无聊透顶的话题，我很少打开看。

就是在阿群给我发照片之后没有过多久，一天下午无所事事，突发奇想地打开那些被屏蔽很久的群看，正碰上子路在里面聊天。话题是如何展开的，到如今是确确实实记不得了，是关于动漫还是哲学，记不得了。连子路后来都

忘了，她居然也曾关心过哲学。她大概是忘记了，我还是在她的屋子里看完的《梦的解析》，尽管是自地摊上买回的盗版书，错别字多得让人有些抓狂。

见我和子路聊得起劲，一旁的阿群给我发消息：不要横刀夺爱啊！那个时候我才知道，哦，原来这就是阿群心仪的的女孩。因为阿群的关系，我和子路没有什么深交，一直保持在“止于礼”的阶段。直到过了一段时间，阿群才告诉我，他到底没有“搞定”子路，他把她想得太随便，结果碰了一鼻子的灰。没有过多久，阿群就有了新的猎物。

到这个时候，我对子路仍然是没有什么非分之想的，在网络上时而做些交谈，更像是舒心的朋友。那一个阶段的子路，心里似乎颇为纠结，不知道是因为阿群的事，还是其他的心结还没有释怀，感觉日间神思恍惚，经常会丢三落四。有一天，她把钥匙忘在了公司，早晨同屋的人上班去锁住门，就把她关在了屋子里。

“该死，我被锁在屋子里了，冰箱里居然是空的！”

这样的神仙事真是百年难得一遇，还好她租的屋子防盗门是有栅栏的，饿得头昏脑涨的她便请我帮她带饭上去。于是，我跑到她的小区楼下，买了她爱吃的石锅拌饭打包上去，如同探监一样隔着栅栏门递给她。最为有趣的是，因为灯光问题，我们谁都没有看清楚对方的脸，摸着黑作了简短的交谈，我便走了。如此这般，她既得了我的恩惠，便时常做着报答的打算，准备请我吃水煮鱼来答谢我。

我本来是不欲子路以答谢晚宴这般隆重的形式来回报我的善举，但她又给出了一个重要的理由：她的心情不好，要我陪她喝杯酒。至于酒量，她也坦承表示并不怎么样，因此一瓶啤酒估计就足够了。那天在她小区楼下的川菜饭店，我初次见到她，她有些婴儿肥，一副假小子的装扮，但是整个人和外表的那副不羁相当不协调。吃饭的时候，她果然要了一瓶啤酒，不过她几乎没有喝一口，都被我喝掉了。

那是我与子路最初的交往，那个时候的我并不知道，生命中的某些东西已经发生了变化，宿命在不知不觉将我们拉近。一切瞬息万变，而我则毫不知情。这一年的冬天，寒风凛冽，但总是会有大片的阳光刺入瞳孔。

在冬天将要结束的时候，我经历了一次情变。那个夜晚我喝了酒，感到寒风肃杀，但却难以覆灭胸膛里的温度。不知道为什么，我会拨通子路的电话，我坐在凄冷的长街上，听到呜咽的风掠过，向她诉说着这个隆冬里的流离失所。后来，她把我接到屋子里，我沉沉睡去，直到第二天在大片的阳光里醒来。

子路那个时候似乎开始谈网恋，或者也说不上是网恋，只是在网上认识了一个人，名字已经想不大起来。那个人不知道怎么有了我的号码，有一天给我打电话，说子路不理他了。我在出租车上，给子路打电话。华灯初上，夜空如墨，子路在手机里低声地跟我说话，声音自夜空落到我耳边。

那个冬天，我经常会到子路的屋子里去，她给我煮菜，每天我总是会在大片的阳光里醒来。在年少的时候，我们总是以为，幸福就是明晃晃的、激动人心的，殊不知，真正的幸福，润物细无声，唯有经历过才知道，它是如何的弥足珍贵。许多年以后，我翻看明末文人冒辟疆的《影梅庵忆语》，当一代才姝董小宛撒手人寰，冒辟疆悲痛地写道“吾一生清福，九年占尽，九年折尽矣”，如利剑一柄，直戳我心。

在冬天将尽之际，子路收留了一只小流浪狗。有一天子路去上班，我醒来洗漱完，坐在地上伸出手去，那只小狗用湿漉漉的舌头轻轻舔过我的指尖。在二十多年倏忽而逝的时光里，这就是我最美好的记忆。

颠沛

春节过后，因为有朋友借住在子路家，我很少再过去。在一个乍暖还寒的初春傍晚，我的前女友拖着一个大皮箱出现在我的面前，她要求与我言归于好。我本想拒绝，但是她走过来，声嘶力竭地抱住我。虽然我的八字里有“性

格强硬”的评语，但是很多时候，我性格中柔软的部分，都会让我陷于被动。

我的朋友阿群曾经说我有着“妇人之仁”。我想，他虽然有的时候看不明白自己，但真的看清楚了我。在读大学的时候，我时常以强势的姿态示人，但真正到了生活里，才惊觉自己心肠里柔软的那部分更甚，它最终促使我的生活无数次陷于落拓。于是，我再一次投入到兵荒马乱的生活里，很长的一段时间，我都没有去看过子路。

后来，她给我打过一次电话，我正在等公交车，旁边是车水马龙的呼啸声，她在手机的彼端低声哭泣。又过了一段时间，我才抽出时间去看她，她躺在床上，抱着我的手臂，一直在哭，泣不成声。这让我有些不知所措，我从未曾想到，我伤害了她，她的泪水蔓延不止，那个春日夜晚直到如今都破碎满怀。

那个时候的我，如同整日生活在惶惶的梦境里，每日都神思恍然。我不知道该怎样跟你讲述，那时我的情状，不真实得仿佛是别人的生活。真的不忍心再回过头去看那段岁月。我是该好好珍惜子路的，就像鱼需要珍惜水，雨需要珍惜云。在我可以珍惜她的时候，没有能够珍惜她，而我想要珍惜她的时候，她已经身在别样的风景里。从前那么渴望获得的美好爱情，往往就在触手可及的地方。只恨流光梦浅，终负华年。

我经常出去喝酒，也经常流连于纷杂的酒吧，似乎只有烟草和酒精才能消除掉我的烦恼。我并没有什么知音。人们都无法理喻一个如我这般的男人，懦弱、敏感、徒有其表，我的女友和我重归于好，但我们经常为零碎的小事吵得不可开交。我总是逃也似的离开，而她则打来电话对我百般乞饶，生活如同一张迷乱的网，将我罩于其中。

但是在我的父母面前，她扮演着极为乖巧的角色，我们都在人前展露对彼此的关心和爱护。这似乎成了一场戏剧，我们疯狂地投身其中，充当着自己的角色，并且演得炉火纯青，经常会到达浑然忘我的境地。唯有我知道，这样的生活在一点儿一点儿耗干我的精气，我对于这样的生活总有一天会感到绝望，

就像引信，总会着到炸点。

无数个我以为会争吵到分手的时刻，都没有让我们走向生活的两端，直到有一日，我们忽然无力再去争吵，在晚间我们像从前一样恢复如常。我躺在床上，却彻夜难眠，夜里的声音非常清晰，我能感觉到时间在一分一秒地流逝，过去的那些时光抚摸着我的瞳孔。

第二天我醒得很晚，醒来以后开始收拾衣物。当时的脑子里一片空白，内心平静如水，我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一切都好像是本能在驱使。在收拾妥当之后，我打了个电话回家，告诉我的父母，我可能会到外地一段时间，回头再联系他们。然后给她留下了一张纸条，我说我走了。然后，我离开那间屋子，踩着滚烫的地面随便坐了一趟公交车，看也不看地只想到终点站。

我在公交车上睡着了，醒来以后到了一个陌生的地方，然后我又搭乘汽车向更远的地方前进。夜里，我寄宿于一家小旅店，在潮湿阴暗的光线里睡了一个好觉。我想起了子路，感到害怕。我怕自己是个不愿意承担责任的人，遇事如果都会选择这样逃掉，我的生活是不是永远都会一团糟？我残酷地割去了一刹那间的怯懦，告诉自己，我要踏遍万水千山，找回早已经被自己丢弃的勇气。

一直向南。我不断变换着交通工具，向着我从未到过的南方以南前进。在路上，我开始迷恋披头士和诺拉·琼斯，戒掉了烟酒。抵达一个不知名的小镇时，我在一个网吧里看诺拉·琼斯主演的《蓝莓之夜》。在电影里有一段台词，“It wasn't so hard to cross the street after all. It all depends on who's waiting for you on the other side（其实要过那条马路并不困难，就看谁在对面等你）”，我把它抄写在了笔记本上。

在一个多月以后，我终于在一个镇子停下来。列车经过那里的时候，我就被这个小镇深深地吸引，当时我便在心里说，如果这里有站，我就下去。就在我的想法迸出的下一刻，列车真的神奇地停下，我毫不迟疑地背着包下了车。此时乌云翻滚，细雨如丝，我站在异乡湿热的空气里，找到了自己命中注

定的停留之地。

细雨

这是一个典型的江南小镇，有成片的水田，整洁的房屋。我在沿河的地方租到了一个小屋，房东是不善言谈的本地人，他们对于操着一口标准北方口音的我充满好奇。我到镇子上的超市里购买了简单的生活用品，他们也不太清楚我是准备长住，还是短居。

每天我都会待在屋子里看书和听音乐，吃饭的时候会到处走动，准备吃遍镇子里每一家不甚起眼的小餐馆。我带的钱不多，务必得做到省吃俭用。也会买很多方便面和面包回去，存放在柜子里，经常都会睡过头，在夜阑人寂时睁开眼，发现连镇子里的青石路都已经睡着了。我越来越瘦，纯粹是营养不良造成的。房东的阿婆很关心我，傍晚如果看到我睡着了，会用手指敲我的窗户，告诉我该起床吃饭了。

我偶尔也会跑去网吧上网，悄悄地登录上去，打开QQ信息看完就关掉。我的女友给我留了很多言，我没有仔细看，匆匆关掉了。我希望她能够找到更好的因缘，她能够找到一个不必经常争吵的人家。她说她差点儿自杀了，用刀子割静脉的那种。既然如此，当初又何必呢？我曾经不止一次告诉过她，我内心的自卑和脆弱，但她只会沉溺于自己的世界，并不愿意顾及我的感受。加之我本来就不善争辩，很多事情我说不明白。爱情本无对错，人人都有本难念的经。

子路说她丢掉了工作，需要一笔钱交房租，否则就只能顺从父亲的意愿回到老家去。我查看了自己的银行卡，能取出来的只有300元钱，都打给了她。但是阴差阳错的，钱打到了她一张不常用的卡上。没有过多久，在北京走投无路的子路只好选择回到老家去考公务员。

其实，我不想找理由为自己开脱。身在陌生异地的我，此时灰头土脸，根

本无力去追问太多的事情。我的心绪烦乱，并没有完全因为江南的雾气氤氲而有所改变。这个过程有多漫长？我也不知道。我当时只是希望能够从浑浑噩噩的生活中理出头绪，不想在将近而立之年时依然醉生梦死。我在小镇里居住了两个月，一直到夏天过去，我的母亲通过亲戚的网上账号告诉我，外祖母生了重病，要我回家去看看。

我与这座偶然邂逅的江南小镇挥手作别，坐着北去的列车，踏上归程。好在外祖母的病并不严重，在我抵达老家之后不久，她就得以康复。在老家，我住了一个多月，在弟弟妹妹们的陪伴下走遍了儿时去过的每一个地方。山外面的世界正在发生剧变，而我的故乡依然慢条斯理地延续着自己的命脉，在呼啸的北风中，我登上高山之顶，俯视着方寸间的浓浓秋意。我想，我可以回去了，开始新的人生际遇。

回到了浮华的城市，在钢筋混凝土的森林中营役，生活于我完全换了一副模样。经过了六年，我终于才长大，不会再像少年时，端起满杯的咖啡，不管不顾地一饮而下。我有了新的工作，新的生活，抛弃了少不更事的莽撞和卑怯。然后，我开始想念子路，就像在前面提到的，等到失去，才知道，什么是最重要的。

手机里还保留着子路的手机号，但是再拨过去已经是空号了，QQ上似乎也很久不见她的身影，于是，有一段时间，试着开始忘记。世间有很多的人，都是有缘无分，擦肩而过，浮光掠影。

忽然有一天，她的QQ头像跳起来，她说她要回来，要找工作。她不知道我多么慌张和高兴，生活为我关上了一扇门，又打开了一片窗？我还在为她找工作的时候，她已经到了城市，虽然我们再次见面又隔了一段时日，但终于又在这座城市相逢。华灯初上，雨后初霁，我们走在路上的时候，我忽然发现，生活原来就是这样莫测。

希望有一天，你让我牵着你的手，我不会再放开。